

# 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## 學生辦理班級活動外食入校申請表

112 年 8 月修正

申請班級		活動日期	月 日 星期 點 分
外食內容	(1) 食物店家名稱：		(2) 飲料店家名稱：
	是否有保麗龍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(需自行處理)		
	數量：		數量：
② 申請人			② 導師簽名
③ 學務處 (衛生組)			

### 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申請表依據本校開放外食訂購實施要點制定，要點請見學務處衛生組網站或學生手冊。
- 二、為維護同學飲食安全與健康及環保考量，本校原則上不鼓勵外食。
- 三、訂購店家以臺北市 iMAP 食藥粧網路地圖合格商家為主  
([https://imap.health.gov.tw/App\\_Prog/ListFood.aspx](https://imap.health.gov.tw/App_Prog/ListFood.aspx))
- 四、遇特殊節日或班級性活動時，得於活動前一週於表單 (<https://reurl.cc/3xW9YX>) 預定日期，  
至遲於前一個上課日放學(16:10 或表定放學時間)前填寫完表格、導師簽名(核章)，至學務處  
完成申請。一個月上限為一次，申請份數上限為**班級人數加任課師長各四份**。
- 五、可訂外食資格：全班均已完成衛生組愛校且無違規。
- 六、領取外食時間為中午 12:00~12:30。
- 七、提領外食時請攜帶此單，務必交回給門口輪值人員、紀糾或負責師長，並先連絡外送員停至  
外送區(校門右側人行道暫停區域)，切勿擋在校門口。
- 八、未依規定申請或違規，依本校開放外食訂購實施要點處罰。
- 九、提醒同學：訂外食時主動向店家告知「不需要免洗餐具」，以自己的環保餐具代替，讓我們  
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。